

臺北市府財政局施政報告(97年1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97年1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97年2月5日

專責人員：李永成 職稱：主任秘書 電話：27256274

Mail：ca-pital@mail.tcg.gov.tw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財 務 管 理

統合本府各機關學校委託超商代收各項稅費款手續費

本府共有 12 個機關委託便利超商代收各項稅費款，為使各機關委託超商之代收手續費率更合理，本局除於 96 年 12 月 19 日簽請秘書長主持召開研商會議外，並將會後相關機關之費率檢討情形、歷年努力過程及未來調降計畫等資料於 97 年 1 月 30 日函送市議會，期能達成逐步調降費率之目標。

菸 酒 暨 稅 務 管 理

一、本局與中國時報合作辦理菸酒宣導活動

本局與中國時報於 97 年 1 月 2 日至 22 日合作辦理菸酒法令宣導有獎徵答活動，獲民眾熱烈參與回響，該報業於 97 年 1 月 29 日公開抽獎，並由本局局長率員監辦，中獎人計有 100 名，詳細名單請至本局網站 <http://www.dof.taipei.gov.tw/> 焦點報導項下閱覽。



二、96年12月28日起辦理會計師登錄等相關業務，請洽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

本局辦理會計師登錄與會計師事務所異動及事務所聘用助理人員等業務，係依據原會計師法第3條「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財政部；在省為財政部指定之機關；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之規定；惟新修正之會計師法第3條規定「本法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法第8條、第12條、第18條對會計師之登錄、事務所設立異動及助理人員報備事項，其權責機關分別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全國聯合會，故會計師法修法後，該局對上開案件，已無權准駁。自96年12月28日起本局尚未核復涉及事務所設立異動或登錄之公文將轉至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助理人員異動部分將退回事務所，請其依第18條規定，於每半年度終了後10日內逕向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申辦。

三、建請財政部修正土地稅減免規則第7條第1項第2款

地價稅為直轄市及縣（市）稅，稅收全部為直轄市及縣（市）之收入，為避免地方政府對本身轄區內管有之土地課稅，造成預算編列一進一出，徒增作業程序及虛增預算數，對地方政府財源並無實質增益，且繁瑣之行政程序，影響各機關行政效能，為求行政作業簡便，屬地方自治機關轄區公有土地宜免徵地價稅，本局爰以97年1月18日北市財菸字第09730027900號函建議財政部修正土地稅減免規則第7條第1項第2款。

一、為加強本府各機關辦理促參業務職能舉辦「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令及推動策略講習班」

為加強本府各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之專業知識與經驗，本局於 97 年 1 月 16 日起假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舉辦 2 期（每期 3 天）「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令及推動策略講習班」，第 1 期講習班業順利辦理完竣，第 2 期為 97 年 1 月 23 日至 25 日止。

本年度開辦之講習班師資與課程內容堅強，講習課程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與市政建設之推動、促參相關法令簡介及履約爭議實務案例討論、及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之檢討與展望等；又為使本府同仁汲取實務辦理經驗，特別邀請臺灣大學徐專門委員炳義及謝專員淑媛分享臺灣大學第二學生活動中心委託經營管理實務，並請捷運工程局就交九用地開發案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就自來水園區 OT 案分享辦理經驗。

二、本局召開「97 年度第 1 次臺北市政府市政論壇財政組會議」，圓滿結束

本局於 1 月 24 日下午假本局 801 會議室召開 97 年度第 1 次本府市政論壇財政組會議，計有 14 位顧問踴躍出席。顧問會議主要為集思廣益並借重學者專家之專業知識，以提供本府施政之參考。

本次會議針對如何提升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資金運用及預算執行績效、「臺北市市有無形資產開發經營策略」委託研究計畫及如何提昇市有財產開發效益等三大議題進行討論，各顧問踴躍提供建言，讓本局獲益良多。

為符公平原則市有畸零土地讓售全部改以市價計價

以往本府出售市有非公用畸零土地係依建築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在建築基地最小面積之寬度及深度範圍內按當期土地公告現值計價，超出範圍部分按市價核算。惟臺北市議會於第 10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96.11.14）議決市有財產處分案時，作出

「臺北市辦理市有非公用畸零土地讓售予取得公私有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之鄰地所有權人時，合併範圍內土地全部按市價讓售」之附帶意見。

考量上開附帶意見與本府政策目的一致，且參考最高法院 92 年台上字第 978 號判決，建築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並非賦予畸零地所有權人得以當期公告現值買受鄰接之公有畸零土地之權利。故本案業於 96 年 12 月 17 日奉核自議決日 96 年 11 月 14 日起，合併範圍內市有土地將全部採市價查估，並提請本府市有財產審議審員會審議後報府核定辦理讓售，即不再有部分採公告現值讓售情形，以確保市產權益，避免外界質疑賤賣市產，圖利特定對象，並符合公平原則。另為避免爭議，嗣後取得公私有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之申購人應同時出具願全部按市價承購之切結書。

非
用
財
產
開
發

一、市政府推動文山區安康社區都市活化再生之整體開發規劃案，整體開發模式初步確定

本府為促進文山地區發展、提昇該地區環境品質、增進公共利益，計畫將安康社區附近閒置或低度利用公有土地，以及該基地臨木柵路 2 段窳陋私有房地進行整體開發，刻正委託顧問公司進行開發方案研擬，及財務可行性評估等相關作業。

本規劃案經提送 97 年 1 月 4 日推動臺北市都市再生方案專案簡報會議討論並經市長裁示後，初步確定開發模式，短期內，除規劃將現有住三用地、市場及停車場用地全街廓變更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商三（特），並將規劃地區劃定為都市更新地區，未來基地北側私有房地及部分公有土地，適合由市府主導，以都市更新權利變換方式進行開發。長期則規劃南側市有土地以 BOT 方式由民間投資引進適當產業。

全案業於 97 年 1 月 30 日完成期末簡報會議，將於 2 月底以前完

成總結報告辦理結案，繼續辦理後續都市計畫開發相關事宜。

二、從困境中創造三贏，臺北小巨蛋活力再現

臺北小巨蛋在市政府接管後，為維持臺北小巨蛋之公益性及正常運作，建立四項處理原則，即依法管理公辦公營、統籌管理分工合作、任務編組積極營運及公益優先做活小巨蛋。因此，本局自接管臺北小巨蛋後，即與文化基金會簽訂協助代管行政契約，並由基金會參照兩廳院與城市舞台訂定相關管理辦法及營運模式。自 96 年 9 月份檔期活動推辦迄今均能順利進行，表演活動檔期比例已達 63.1%（東森巨蛋公司經營時期為 42%），至 97 年 6 月活動檔期比例將達 72%。

復為保障臺北小巨蛋附屬商業設施廠商的權益，本局多次與商家座談聽取意見，並提供單一窗口持續提供各項服務，研擬各項協助方案，如租期的保障、租金的折讓、保證金的降低等，目前該等商家除少數個案外，均已依市府研擬之訂約原則陸續簽訂契約。

現臺北小巨蛋不但恢復正常運作，而且展現更大的活力，也讓市民大眾享受到市政建設的成果。

三、臺北資訊園區委託代辦 BOT 招商作業

臺北資訊園區基地座落於市民大道三段及金山南路交界處，土地總面積為 8,882.94 平方公尺，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資訊產業專用區，目前基地北側暫供本市市場管理處安置原光華商場攤商，基地南側由停車管理處管理臨時停車場。

本基地規劃由民間機構以 BOT 方式投資興建及營運，除以興建 200 格位之停車場為主題外，並依都市計畫相關規定提供建物容積樓地板面積之一半供資訊相關策略性產業使用，剩餘樓地板面積

作為附屬商業設施。

本案業於 96 年 12 月 5 日公告招標委託專業廠商撰擬先期計畫書暨招商文件，並於 96 年 12 月 28 日召開評選會議徵選出最優廠商，於 97 年 1 月 10 日與最優廠商簽訂委託服務契約，現刻由該廠商依約提報工作計畫書中。

支 付 管 理

一、完成發放 97 年 1~6 月退休人員月退休及月撫慰金、97 年春節慰問金及 96 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96 年度不休假加班費、考績獎金

依各機關簽開付款憑單陸續辦理發放 97 年 1~6 月退休人員月退休及月撫慰金、97 年春節慰問金及 96 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96 年度不休假加班費、考績獎金，並順利撥入各收款人帳戶。

二、完成辦理集中支付 96 年度收支結束期間各項支付事宜並印製及傳送各類報表供支用機關參辦

完成特種基金及特別預算支付案件、一般公務預算支付案件理預算科目轉帳案件等收支結束期間各項支付事宜，並陸續將各重要事項於本局「電子支付作業系統」公告，提醒各機關學校配合辦理並印製及傳送該收支結束期間之對帳單、各類報表、決算報表，供各機關核對帳務及辦理決算順利完成各項作業。

三、完成 97 年度額定零用金建檔

完成 97 年度各支用機關學校及特種基金、特別預算等額定零用金建檔，以利預算管制。

四、新增保管款帳戶入戶通知服務

因應 97 年度機關代號變更，調閱 96 年度各機關已申請入戶通知之保管款帳戶資料，對照台北富邦銀行彙整之 97 年度各機關保管款科目代號表，主動更新建檔資料，俾利機關核帳。

一、辦理本局 96 年歲末餐敘活動

為慰勉同仁辛勞、凝聚向心力，援例辦理 96 年歲末餐敘活動，藉此機會大家歡聚一堂，同仁彼此交流，情誼更加深厚。

本次活動計有 189 人參加，此次活動計邀請市長、李秘書長、小巨蛋營運管理中心譚主任、稅捐處謝處長及質借處陳處長等蒞臨，另林副市長雖未到場，亦提供本局摸彩獎項，活動過程由專員劉建崇及徐碧珠小姐主持賣力演出，更使活動高潮迭起。



二、舉辦 96 年歲末年終記者聯誼會

本局暨所屬 2 處於 97 年 1 月 16 日假市稅處員工休閒活動中心辦舉歲末年終記者聯誼會，向相關媒體記者簡介本局暨所屬 2 處 96 年重大施政績效及未來重點工作，藉以有效運用大眾傳播工具宣導施政理念與成果。